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（函）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3)佑字第040號

主旨：為振興國內燈塔之觀光旅遊，請會員旅行社協助轉知所屬，於包裝旅遊產品時，
將燈塔列入旅遊行程之中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署113年1月30日觀業字第1133000239號函轉交通部航港局與該署113年1月3日交流會議紀要辦理。
2. 相關燈塔資訊，可至該署觀光資訊網-主題推薦-主提標籤-#燈塔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aiwan.net.tw/wl.aspx>）。

理事長

蔡宗佑